

证券代码：833434

证券简称：博锐斯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2026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在办理授信过程中，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资产、应收账款等方式为相关授信进行抵、质押担保，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为贷款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融资机构的需要提供相关担保责任(含母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为母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反担保等)。

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将不再上报董事会或股东会进行审议表决，年度内银行授信额度超过上述范围的须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无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中山怡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住所：广东省中山市民众镇宝泰路 9 号行政大楼 1001 房

注册地址：广东省中山市民众镇宝泰路 9 号行政大楼 1001 房

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 万元

主营业务：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股权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杨文会

实际控制人：杨文会

关联关系：此次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一致行动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杨文会

住所：中山市石岐区东区岐关西路

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焦连英

住所：湖北省十堰市

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自然人

姓名：周维军

住所：广东省江门市

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公司此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的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宜，为公司纯获益行为，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所涉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原则，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及子公司融资业务签署相关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方担保主要用于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体现了对公司发展的支持，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到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所涉担保属于公司纯受益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事宜提供担保，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经营及财务不会因为本次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